

2023年长江内河航运标准合同文本 福建造船厂合同(优秀5篇)

在人们越来越相信法律的社会中，合同起到的作用越来越大，它可以保护民事法律关系。那么合同书的格式，你掌握了吗？下面是小编帮大家整理的最新合同模板，仅供参考，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

长江内河航运标准合同文本 福建造船厂合同篇一

作为恐龙园的标志性建筑物，中华恐龙馆的馆体外形充分运用仿生建筑手法，远远望去仿佛三条恐龙高昂着龙头在窃窃私语，一条丰盈巨硕的恐龙躯体呈现出大写意的造型，由此勾勒出恐龙馆的博览、娱乐及科普空间，全馆总面积20xx0平方米以上，龙首最高处达71米，馆体穹顶最高处达36米。中华恐龙馆内设有五个主厅和六个辅助厅。其中主厅包括中庭、陈列厅、景观厅、观光厅和影视厅；辅助厅有入口大厅、贵宾接待厅、学术报告厅、备用展示厅及屋顶花园、纪念品售卖屋等空间。各厅通过逻辑路线，有发有合，互为关联。以生物演变史作为设计背景，重点突出恐龙从生存、繁衍、演化直至毁灭的构思主线，揭示了生命与环境相互依存，人类必须保护生态、保护环境的深刻主题。

恐龙园注重绿色生态环境的营造，在园内栽种70余种、4000多株树木，园区的绿化占全园总面积的70%以上。园区内围绕恐龙馆设有穿越侏罗纪、恐龙山探险、动感立体电影、高空滑索、高空弹射、夏日雪橇、龙海探秘、模拟攀岩、情侣单车、以及水上自行车等数十项刺激、动感的游乐活动，使游客放松身心，流连忘返。中华恐龙园坐落在江苏省常州市新北区现代旅游休闲区，又称东方侏罗纪乐园，园区规划总面积3000亩，一期占地450亩，是一座融科普、博物、游乐、休闲、环保于一体的以恐龙为主题的综合性公园。

恐龙园的主体建筑中华恐龙馆是中国^v^中国地质博物馆与常州市人民政府的合作共建项目，是收藏展示中国系列恐龙化石最为集中的专题博物馆。它以古生物发生、演化和灭绝为线索，旨在弘扬人类与自然界和谐发展的新自然观。运用多项现代技术与娱乐手段，各功能空间以逻辑路线互相关联，各展示厅既自成一体又相辅相成，营造科学启智与审美情趣相融合的动感空间，是寓唯物史观教育于旅游体验之中的新型科学殿堂。

中华恐龙园围绕高科技与恐龙主题设置了70余项惊险刺激、引人入胜的游乐项目，分为主题游乐、科技制作、小品观赏、生态表演、趣味游戏等几大类，与博物展示、园林绿化融化一体，不同的游乐项目迎合不同年龄段游客的休闲心态，使来中华恐龙园游玩的客人们仿若置身于欢乐的海洋。穿越侏罗纪，动感电影、浅水野趣区、观鱼池、风味烧烤区、巨树、恐龙山探险、高空滑索、小鸟表演、泰园鳄鱼表演、海豹表演、绿色迷宫以及“冒险恐龙岛”特技表演等项目借助高科技和精巧的设计，既新奇、刺激、引人入胜，又突出了生态与环保紧密结合的主题，儿童乐园和森林攀爬等区域更是吸引小朋友的最佳游乐空间；形态逼真的恐龙群雕奔腾跳跃于碧绿的大草坪上，波光水影与优美的馆体造型相映成辉，着实令人赏心悦目、流连忘返。

为现代高科技人造景观，中华恐龙园的造园置景手法也别具匠心。气势恢宏的仿古飞来石大门与现代仿生手法构建而成的恐龙馆形成鲜明的对比。园内的绿化面积占整个园区的70%，草坪与鲜花组合的色块随处可见，银杏、香樟、桂花、樱花等70余种4000余株名贵树木栽种其间，空气中浸润着清新的的气息。进入乐园，游客就置身于绿树葱郁、鸟语花香的优美景色中，令人流连忘返，心旷神怡。

为了尽可能满足游客们“食、住、行、游、购、娱”的旅游需求，恐龙园的商业配套设施日趋完善。园内现有中餐饮点。礼品屋、礼品超市、绣苑、常州特色梳篦行、江南紫砂轩、

艺术烫花亭等十余个旅游纪念品售卖点各具特色，既有乐园自行开发的恐龙系列玩具和纪念品，又有浓郁地方特色的传统工艺品。园区北部的外商休闲俱乐部可以满足游客高档餐饮和运动休闲的需求；夜色降临，位于恐龙馆观光厅内“太空月光城”的歌舞表演又给人们提供了另一处娱乐动感空间。

中华恐龙园自20xx年9月20日试营业以来，以独特精良的项目创意吸引了周边地区和众多的海内外游客，日均进园游客在2800人次左右。20xx年“国庆”和今年“五一”黄金周期间，日均接待游客数量高达万人次，最高时每天游客达2万多人。截止到目前，恐龙园已接待游客200余万人次。来中华恐龙园参观浏览的客人们都认为乐园的游乐博览项目搭配合理，科普性强，雅俗共赏，值得一游。

随着一年两季春游、秋游市场的启动，恐龙园已成为沪宁线上颇为火爆的旅游景点。据统计，20xx年三月初至四月份的两个半月间，恐龙园日均进园人数已超过五千，最多时突破一万人，其中外地游客所占比例近70%，尤其是沪宁沿线一些城市的学校了解到恐龙园定位于科普与旅游相结合，具有融博物、游乐、休闲、参与性表演为一体的特色后，纷纷组织学生团队前来，并将恐龙园列为深入科普教育、加强课外实践、拓宽知识面的基地。《中国旅游报》更是把恐龙园纳入“阳春三月下江南”的游线向读者作专题推荐。

恐龙园作为常州招商引资的引资的一个重要软环境，其独特的设计理念、新颖的展示手段不光给来园的游客留下了深刻的印象，也给一些来常投资环境的客商留下了极好的印象，他们将恐龙园作为投资考察行程的重要部分，园区优美的环境使他们对常州这个传统的轻纺工业城市有了全新的认识。

为进一步拓展中华恐龙园的规模，增加园区容量，提高园区的吸引力、生命力，恐龙园二期项目已建成对外开放，重点建设了几个以恐龙为主题的、参与性、科技性、娱乐性较强的项目，包括“飞天蹦极”、大型水幕镭射表演馆、电动滑

道、水下潜艇等等。相信在不久的将来，在常州城北，将崛起一座集旅游、休闲、购物、餐饮等功能于一体的新型旅游社区。

长江内河航运标准合同文本 福建造船厂合同篇二

太湖是长江和钱塘江下游泥沙淤塞了古海湾而成的湖泊。周围则群星捧月一般分布着淀泖湖群、阳澄湖群、洮滬湖群等。纵横交织的江、河、溪、渚，把太湖与周围的大小湖荡串连起来，形成了极富特色的江南水乡。

太湖周边主要景点：武进太湖湾旅游度假区(常州市)、太湖湾广场、环球动漫嬉戏谷、中华孝道园、万泽太湖庄园、竺山湖小镇、太湖湾度假村、国家龙舟竞赛基地；苏州园林、永慧寺、统一嘉园、玄阳洞、碧云洞、禹王庙、白马庙、罗汉寺、圣恩寺、东西山风景区、三元文化遗址；无锡影视城、灵山大佛、鼋头渚、自然公园、太湖仙岛、万佛塔、五女墓、小王山摩崖石刻、蠡园。

北临无锡，南濒湖州，西接宜兴，东林苏州，太湖八百里，融淡雅清秀与雄奇壮阔于一体，碧水辽阔，烟波浩淼，峰峦隐现，气象万千。

太湖横跨江苏、浙江两省，但作为风景区，最精华的部分则在距离无锡市区18公里处的鼋头渚。1994年10月25日，我国内湖第一长桥——太湖大桥正式通车。

苏州太湖湿地公园和周边拥有多家三、四星级的农家乐餐厅，游客不仅可以饱尝吴地传统的农家菜肴，还可品尝到镇湖地方特有的渔家菜系，如红烧野生甲鱼、太湖杂鱼和各式野味家乡菜，如果再喝上一壶农家自酿的花酒，那更是人生一大惬意之事。在景区内，您还能品尝到具有浓郁田园特色的农家菜饭、土鸡汤、鱼头汤，或者亲手烹制您从湖中钓上来的鱼虾和下田采摘到的新鲜蔬菜。

您还可以登上青云号画舫，与亲朋好友一起游湖赏景、品尝一顿味道鲜美的太湖船宴。

太湖蟹，生长于太湖水域，亦称螃蟹，其背壳坚隆凹纹似虎色青黑，腹青白色，腹下有脐，雄尖雌团，内有硬毛。蟹系洄游性生物，每年秋冬，二龄蟹性腺成熟，便成群结队顺流东下，至江海交汇处的浅海中，繁殖而后终生。次年初夏，孵化后的蟹苗又逆流而上，返回至太湖水域落户，经多次蜕壳，逐渐长大，次年便成大蟹。1949年以后，因沿江建闸，蟹苗难以洄游，1966年起以人工流放蟹苗，1公斤蟹苗可出成蟹3—4吨。

太湖三白：白鱼、银鱼和白虾，构成了太湖标志性的味觉体验。最惬意的方式是在太湖湖畔的船餐厅品尝“太湖三白”，一湖水色，秀色同样可餐。

酱排骨：守着一条历经沧桑的古运河，品尝这道最经典的锡帮菜，排骨的浓香与历史的沉淀滋味同样让人回味。

鲜笋：太湖西岸不仅有百亩茶园，还有千顷竹海。鲜嫩的竹笋不仅是可口的菜肴，还有奇妙的药用功能。

绣花锦：一个雍容华贵的菜名背后实际却是一道相貌清秀、口味清爽的家常青菜，不过这道青菜的鲜嫩可不是在哪里都能尝到的，要不它也不会成为南浔。

莲子：随手买一只翠绿的莲蓬，剥开嫩绿的莲子，取出乳白的莲仁——那满口的清香便是最新鲜的太湖之味。

长江内河航运标准合同文本 福建造船厂合同篇三

“追求健康，你我一起成长”。今天，几乎每一个家庭主妇都熟悉并用上或用过泉州晋江制造的“恒安”牌妇女卫生巾、婴儿纸尿裤、生活用纸。

安踏，永不止步！总部位于泉州晋江的安踏体育用品有限公司，是国内最大的综合体育用品品牌公司，是全球范围内的第三大运动品牌。

“达利园”、“好吃点”、“可比克”食品市场上家喻户晓的三大品牌，出品于泉州惠安的达利集团。

实体经济是一国经济的立身之本，是财富创造的根本源泉，是国家强盛的重要支柱。在中国工业经济发展的版图上，泉州市是颗耀眼的明星。这里有催人奋进的“晋江经验”，有实体经济的“泉州模式”。

泉州市，坚持制造业立市这一根本，将实体经济作为构成现代化经济体系的重要支撑力量，书写了实体经济和服务型制造的范本。

2019年泉州市实现地区生产总值□gdp□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比上年增长，经济总量连续21年保持全省第一。其中，第二产业增加值亿元，增长；对gdp增长的贡献率为%，拉动gdp增长个百分点。可持续发展的工业经济缔造了福建最富之乡。

但是，你决不会想到，改革开放以前，泉州的经济总量居全省地市倒数第二。“因为这里地处海防前线，国家投资少，经济长期处于以农业为主的自给、半自给状态。”泉州人记忆犹新。

泉州的企业家们非常珍惜时代赋予的机遇。改革开放以来，爱拼敢赢、大胆实践，走出一条“以市场化为制度基础、民营经济与外向型经济互相促进为最大特色、县域经济发达为突出亮点、品牌化为突出优势”的具有侨乡特色的经济建设路子，创造了“泉州模式”，使泉州成为福建省乃至全国发展最快、最具活力的地区之一，成为全国18个改革开放典型地区之一。

在发展工业的道路上，形成了石油化工、纺织鞋服、建材家居、机械装备等七个产值超亿元的产业集群，有46个中国名牌产品，10项国家地理标志保护产品，成为名闻遐迩的“品牌之都”。

在走新型工业化的路上，泉州市注重引导传统产业高端化发展，为加快转型升级详细编制了17个产业发展路线图，打造新一批智能制造和服务型制造的产业基地。

在11月13日发布的“中国工业百强县”名单中，泉州市的县域占据了5%的席位，晋江市名列全国百强第四位。

长江内河航运标准合同文本 福建造船厂合同篇四

(船号：_____)

本合同由依照____法律组建和存在，____并以____为注册营业地的____为一方(以下简称“买方”)，和依照^v^法律组建并存在，以中国____为注册营业地的____船厂为另一方(以下简称卖方)于____年__月__日订立。

兹证明

鉴于本合同所含的双方的约定，____卖方同意设计建造、下水、装配、完成一艘____船，____并在完工和试航成功后出售给买方，具体细节，将在第一条中说明。本船将悬挂____旗，买方同意向卖方购买和接收前述船舶，并根据以下条款中所述金额付款。

第一条 说明和船级

1 说明

(1) 技术规格书(图号：_____)

(2) 总布置图(图号: _____)

(3) 舫剖面图(图号: _____)

(4) 厂商表(图号: _____)

上述随附技术文件由本合同双方签字(以下合称为“说明书”), 并作为合同整体的一部分。

2 船级和规范

包括机器和设备在内的本船建造, 应该按照船级社的规则和规范(以下简称“船级社”)获得_____标记记录并且符合说明书所规定的规则和规范。

买方应和船级社商定指派一名或多名代表监造师(以下称“监造师”), 在卖方的船厂对本船进行监造。

所有和船级社有关的和为满足合同签字日前颁布的在本合同所要求的说明书中叙述的与规则、规范、要求所发生的费用, 以及船舶建造的专利权使用费(如果有), 除非另有规定及各方达成一致意见, 否则均由卖方支付。为建造本船过程中所用的关键图纸、材料和工艺无论何时均需按照说明书叙述的船级社的规则和规范实施检查和实验。

船级社关于是否符合船级规范的决定是终局的, 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3 本船主要技术参数和尺度

(1) 船体:

总长: 约_____m

两柱间长□____m

型 宽□____m

型 深□____m

设计吃水□____m

(2) 推进装置

本船按说明书应配备一台____型主机。

4 保证航速

卖方保证按说明书要求本船的装载条件下的试航速度经修正后不低于____节。

试航速度应根据风速及浅水效应进行修正。速度修正的方法应按说明书中的规定。

5 保证燃油消耗

卖方保证主机的燃油消耗在台架试验、正常连续输出工况以及燃油值为____千卡/千克时，不超过____克/马力。

6 保证载重量

卖方保证本船的载重量在满载吃水____m□海水比重的情况下，不少于____公吨。

本合同使用的“载重量”一词，应符合说明书里的有关定义。

本船的实际公吨载重量应由卖方计算并经买方校核，所有为此计算所需的测量应在买方监造师或买方授权者在场时进行。

如果卖方和买方对此计算和/或测量有分歧，应以船级社的决定为准。

7 分包

卖方可以自行决定并负责将本船任何一部分的建造分包给经验丰富的分包商，但此类分包的提交和最后上船安装工作应在卖方的造船厂完成，卖方仍应对分包工作负责。

8 注册

本船应在交船及验收后，由买方根据____法律注册登记，一切费用由其自理。

第二条 合同价格和支付期限

1 合同价格

本船购买价格为____万人民币(美元usd____)由卖方净收得(以下称“合同价格”)，不包括本合同第五条提及的买方供应品的费用，并将根据本合同有关条款，如有，作加减帐处理。

2 币种

本合同中买方向卖方支付的任何费用均应以人民币(美元)支付。

3 支付期限

合同价格应由买方按以下分期款项向卖方支付：

(1) 第一期款项

数额为____人民币(美元usd____)作为合同价格百分

之____(____%), 应在本合同生效时或之前并且卖方已向买方提交和本合同附件“a”相符的由北京中国银行出具的退款保函, 并且卖方已收到本条第6款提及的由第一流国际银行签发的付款保函的同时由买方支付。

(2) 第二期款项

数额为____人民币(美元usd____)作为合同价格百分之____(____%)的款项, 应在本船在卖方船厂开工后三(3)个纽约工作日内由买方支付。卖方应用电传或传真连同买方认定的证书通知买方, 说明本船已在卖方车间开工, 要求立刻支付本期款项。

(3) 第三期款项

数额为____人民币(美元usd____)作为合同价格百分之____(____%)的款项, 应在本船第一只分段铺龙骨后三(3)个纽约工作日内由买方支付, 卖方应用电传或传真连同授权者认定的证书通知买方第一只分段已铺龙骨, 并要求买方立即支付本期款项。

(4) 第四期款项

数额为____人民币(美元usd____)作为合同价格百分之____(____%)的款项, 应在本船下水后三(3)个纽约工作日内由买方支付。卖方应用电传或传真连同授权者认定的证书通知买方本船已下水, 并要求买方在本船下水后立即支付本期款项。

(5) 第五期款项

数额为____人民币(美元usd____)作为合同价格百分之____(____%)的款项加上根据本合同有关条款规定对本合同价格的修改或修正而导致的加减帐, 应在交船日到期并由买

方向卖方支付。卖方应在预定交船日十(10)天前用电传或传真向买方发出本期款项的付款要求。

4 支付方法

(1) 第一期款项

根据第二条第三款(1)的规定，买方应以电汇的形式以美元汇付该期款项给由卖方指定的接收行。然后连同买方所要求的银行通知，转入卖方账户，或其它由卖方临时指定的收汇行。

(2) 第二期款项

根据第二条第三款(2)规定，买方应以电汇的形式以美元汇付该期款项给由卖方指定的接收行。然后连同买方所要求的银行通知，转入卖方的账户，或汇付到卖方将指定的其它接收行，该类指定应至少在付款到期日前十(10)天通知买方。

(3) 第三期款项

根据第二条第三款(3)的规定，买方应以电汇的形式以美元汇付该期款项给由卖方指定的接收行。然后连同买方所要求的银行通知，转入卖方的账户，或汇付到卖方将指定的其它接收行，该类指定应至少在付款到期日前十(10)天通知买方。

(4) 第四期款项

根据第二条第三款(4)的规定，买方应以电汇的形式以美元汇付该期款项给由卖方指定的接收行。然后连同买方所要求的银行通知，转入卖方的账户，或汇付到卖方将指定的其它接收行，该类指定应至少在付款到期日前十(10)天通知买方。

(5) 第五期(交船时付款)

买方应在预定交船日至少三(3)个银行工作日之前，在卖方指

定银行以买方名义存不可撤消的现金存款。有效期为三十天，数额为本期款项(按本合同条款，金额可能作调整)。同时出具一份不可撤消的指示，声明一旦卖方向该银行提交由买方凭买方授权代表和卖方签发的交船和接船协议书的副本，该存款归卖方所有。如有利息，归买方所有。

如果本船交船在上述三十天内没有实施，买方有权于到期日撤回该存款及利息。但是卖方通知买方新的交船日期后，买方应根据上述同样条件进行现金存款。

5 预付款

买方有权在本船交船前支付任何预付款，并至少应于三十(30)天前，书面通知卖方预付款项，此预付款项不包括本船的任何价格调整。

6 交船前支付分期付款的担保

买方应在本合同签署时向卖方提交一份由第一流国际银行(以下称“保证人”)签发符合附件“b”格式的以卖方为受益人，并为卖方银行和卖方认可的不可撤消、无条件的执行保函，此保函保证买方履行支付合同价的第二、三和第四期款项的义务。

7 退款

买方在本船交船前支付的所有款项都具有预付款性质。若买方解除或取消合同，并符合合同规定的解除及取消合同的条款时，卖方则需按买方指定的账户电汇退还买方按本合同付给卖方的全部美元金额，其中包括从电汇付款日开始到退款为止的利息(利息根据有关条款的规定)。

卖方应该在合同签订日同时向买方提交由中国北京中国银行总行银行部签发的与附件“a”格式一致的退款保函，作为对买

方的保证。

如果双方对卖方偿还买方已付的一期或数期款项的义务和对买方要求中国银行总行退款有所争议，应根据本合同第十三条所述，由卖方或买方提请仲裁。中国银行总行应停止或延迟付款，直至买卖双方的仲裁裁决公布，除非按照英国法律仲裁裁决由卖方退款和按英国法律卖方已放弃或不再实施任何上诉权时，中国银行总行没有义务付款。如果卖方不履行裁决或判决，则中国银行总行应付清仲裁裁决范围内规定的退款金额。

第三条 合同价格的调整

1 交船

(1) 如果交船日期延迟至本合同第七条规定的交船日期后的第30天的午夜12时之前，合同价格不作变动。

(2) 如果交船日期自第七条所述日期之后延迟超过30天，则从交船日起的第三十天午夜12时起算。每迟一天合同价格减少____美元(usd____)□

除非双方对此另有协定，对延迟交船损失的补偿应从第五期合同价格的分期款项中扣除。但不论如何，最大延迟天数不应超过____(____)天包括买方同意在延迟____(____)天后接船，如本条1(3)所述，即扣除的最大额为____美元(usd____)□

(3) 如果按本合同第七条规定的交船日延迟了____(____)天(为允许延迟天数加上不允许延迟天数的总和)，买方可自行选择，根据第十条所述，解除或撤消合同。如果超过____(____)天，买方还未按第十条款通知取消合同，卖方可在此____(____)天后任何时间，将卖方估计的交船时间书面通知买方并要求买方选择。在此情况下，买方在收到通知的三十(30)天内或者取消本合同，或者同意在商定的新交船

日接船，双方理解并同意如果本船未能在双方同意的新交船期交船，买方仍有权根据上述相同条款取消本合同。

(4) 如果交船日期如第五、六、十一、十二和十三条所述而被延迟，则不应被视为延误交船，合同价格也不应降低，如果交船日由于第八条所述的允许延迟原因而延迟，则价格不作调整或减少。

(5) 如果本船将早于本合同第七条所述的交船日提交，则卖方应以电传通知买方，且该通知至少在预计新的交船日前____(____)天发出。买方按下述情况支付卖方一定数额的奖金。

如果在规定交船日前十五(15)天内交船，合同价格保持不变。如果比规定交船日期提前十五(15)天以上交船，在提前十五天的基础上，每提前一整天，在合同价上增加____美元(usd____)作为奖金，由提前交船而增加的合同价总数应加在合同的第五期付款中。但增加的总数不应超过____美元(usd____)□

实际交船期是在本合同第七条规定的交船期之后，允许的延长交船期之前，卖方无权得到本条款1(5)所规定的奖金。

(6) 如果卖方未能按其宣布的新的计划交船日交船，则卖方仍可在在此之后的某一天交船。

在此情况下，为了确定对买方的违约赔偿(根据本条第1款(1))和买方取消本合同的权利(根据本条第1款(3))，卖方新确定的交船日在任何情况下不应视为替代本合同第七条规定的原交船期。买方的上述违约索赔和取消合同的权利仍按第三条1(1)，1(2)和/或1(3)的范围内执行。无论如何，第七条所述的交船日期(而不是卖方确定的新的预计交船日期)应视为买方有权违约索赔和解除本合同和卖方由于延迟交船违约赔偿责任的期限，如第三条1(1)，1(2)和1(3)所述。

如果卖方实际上是在新的计划交船日之后但在第七条规定的交船日之前交船，卖方仍然可以按照第三条第1款(5)的规定获得奖金。

2 航速不足

(1) 如果实际航速(试航时根据技术说明书修正后的速度)比第一条第4款所述的保证航速低节，则合同价格不应改变。

小于节 usd

大于等于节小于节 ___ usd

大于等于节小于节 ___ usd

大于等于节小于节 ___ usd

大于等于节小于节 ___ usd

大于等于节小于节 ___ usd

大于等于节小于节 ___ usd

大于等于节小于1节 ___ usd

(3) 如果实际速度(试航时根据技术说明书修正后确定的速度)低于保证速度(___ 节)1节以上，则买方可自行选择根据第十条拒绝接船和取消合同，或根据上述方式减少船价后接受本船，但最高扣除额不得超 ___ 人民币(美元usd) □

3 燃油消耗量

(1) 如果造机厂台架试验测出主机的实际燃油消耗值超出本合同及说明书规定的保证燃油消耗值等于或少于百分

之____(____%), 则合同价格不应改变。

(2) 如果台架试验测出主机的实际燃油消耗值超出保证燃油消耗值大于百分之____(____%), 那么____%以上的油耗按每超1%, 合同价格减少____人民币(美元usd____)□(不足百分之一的部分按比例计算)。

(3) 如果台架试验测得主机的实际燃油消耗值超出保证燃油消耗大于10%, 即油耗超过____克/制动马力/小时, 买方有权做出选择, 按第十条拒绝接船和取消本合同或减少船价后接受本船, 最高减少金额为____人民币(美元usd____)□

4 载重量

(1) 如果根据技术说明书在规定的吃水状态下测得的实际载重量比保证载重量(____吨)低____吨以内, 则合同价格不予减少。

(2) 如果载重量不足超过____吨, 每超过1吨, 合同价格则减少____人民币(美元usd____)□

(3) 如果本船实际载重量低于保证载重量____吨以上, 则买方可根据本合同第十条所述拒绝接船和取消本合同, 也可减价接受本船, 合同价格减少最大不得超过____人民币(美元usd____)□

(4) 如果本船的实际载重, 在规定吃水状态下, 超过____吨的保证载重量, 超过载重量____吨以下, 合同价格不予增加, 超过____吨的每1足吨合同价格增加____人民币(美元usd____)□

由于载重量增加而增加的合同价总数应加在第五期付款中, 但增加的数额不超过____人民币(美元usd____)□

5 解除合同的效力

双方在此明确并同意在上述任何一种情形下，如果买方按合同本条条款规定解除本合同，买方仅享有第十条所规定的权利和赔偿，无权享有上述或其他地方所叙述的任何补偿或赔偿。

第四条 监造和检查

1 买方监造师的指派

买方将自费按时委派一名或多名代表(以下称为监造师)。监造师应由买方书面委任，并常驻在卖方的船厂，负责对在建船及其主机、辅机进行检验和监造。卖方保证为监造师进入中国按时办妥必要的签证，监造师应遵守^v^法律、法规和规章，买方负责给予卖方申办签证通知。

2 图纸认可

本合同双方在签订合同____天之内共同商定需送交买方认可的图纸清单(以下简称“清单”)。在监造师抵达卖方船厂之前，清单中规定的图纸应寄送至买方，买方应在收到后____(____)天内(不包括邮寄时间)将认可或注解的图纸寄回卖方。

在监造师抵达卖方船厂的同时，买方应书面通知卖方，陈述授权监造师可代表买方认可或不认可清单中所列的但尚未寄送给买方的图纸。监造师应在收到上述图纸后____天内将这些图纸连同认可或注解一并返回。

如果监造师或买方未在上述规定期限内通知卖方认可或不认可，则视为这些图纸已被自动认可。

经买方或监造师认可的图纸应视为最终的图纸，其任何改变

应按本合同第五条的规定处理。

3 监造师的监督和检查

对本船的机械设备及舾装的必要检查由船级社和/或卖方的检查小组在整个建造过程中实施，以确保本船完全按照合同和说明书进行建造。

在交船前的所有时间内，监造师有权按照双方商定的试验清单参加试验及在卖方船厂、分包厂或任何加工地或本船有关材料的储存地检查本船及其机器、附件。如果监造师发现本船的建造或材料或生产工艺不符合或将不符合合同或说明书的要求，监造师应立即书面通知卖方，卖方如果同意买方的意见，则应在收到该通知后立即改正。买方应向卖方承诺和保证，监造师按照双方同意的检查步骤、日程和一般的造船惯例进行检查，并使建造成本的增加和建造误期时间减少到最低程度。

卖方应在其造船厂或就近处免费提供买方监造师的办公室和其他必要的设施。在本船建造期间直到交船日，监造师可自由出入本船及其机器、附件及和本船有关的施工场地和材料加工储放场，包括卖方的船厂、车间、仓库，从事本船施工的卖方分包商和材料仓库。如果卖方分包厂在本市以外地区，那么前往该处的费用由买方自行承担，监造师在市内的交通由卖方提供。

4 卖方的责任

在本合同项下买方雇佣的监造师均被视为买方的员工，买方、监造师或买方的雇员或代理人在船上/或卖方或分包商的厂区，参与建造本船而发生人员受伤，包括伤亡在内，只要不是因卖方、卖方的雇员或代理人或卖方的分包商的重大疏忽造成，卖方对此不承担责任。只要不是因卖方、卖方的雇员或代理人或卖方的分包商的重大疏忽所致，买方监造师、买方雇员

或其代理人在中国财物的损坏、灭失等，买方概不负责。

5 薪水及费用

按本条，监造师或由买方雇佣的雇员的薪水及日常开支，均由买方自理。

6 进度报告

买方有权在本船建造期间任何时候要求卖方报告本船进度情况。

7 监造师的更换

卖方有权书面要求买方更换对建造本船不称职和不满意的监造师，并说明理由。如有必要，买方将派员至卖方船厂调查此事，如果买方认为卖方要求合理，即应尽快更换。

第五条 修改、变更和加帐

1 如何实施

本船建造所依据的说明书和图纸，可在本合同双方书面同意后的任何时候予以修改或变更，如果这类修改或变更或累积修改根据卖方的合理判断不会严重影响卖方所承担的其他义务，且买方同意按下述规定调整合同价格、交船时间和本合同其它条款(如果有)。在上述条件下，卖方同意尽力满足买方的此类合理要求，使上述修改和/或变更以合理的费用和合理可行的最短时间内完成。此类修改或变更的协议应包括一份合同价格增加或减少(如果有)的协议和交船时间推迟或提前的协议，并向卖方提供卖方满意的附加保证，或合同的其他更改或由于更改而改变说明书的协议。上述修改协议或变更说明书应由双方互换鉴定书或电传而生效，双方交换的函件或电传应作为建造本船说明书的修改部分，并作为本合同

和说明书的一部分。在修改和/或变更说明书的协议达成后，卖方应按此对本船的建造进行修改，包括任何增减项目和建造相关的工作。如果双方因无论何种原因未就调整合同价格、或延长交船时间或提供卖方附加保证或修改合同条款达成协议，则卖方没有义务接受买方的任何修改要求。

2 规范、规则等的改变

(1) 在本合同签订后，如果船级社及其他授权的法定机构修改或更改本合同和说明书中规定的规范规则时，买方或卖方在收到更改通知后应完整地以书面形式传给对方，买方收到卖方(或反之)上述通知后____(____)天内，买方应书面将本船修改或变更的决定(如果有)通知卖方，并由买方自行决定是否在本船上实施修改或变更并传达该卖方。假如买方首先同意下述条款，卖方应及时对本船进行修改和更改。

b)关于实施修改或变更而引起的交船时间的延长;和/或

c)关于实施这类修改或变更导致的保证载重量的航速的增减;和/或

d)关于实施这类修改或变更导致本合同或说明书或两者的任何改变;

e)由于合同价增加而向卖方提供卖方满意的附加保证。

有关条款修改或变更的协议，应按上述有关说明书和/或图纸的同样方式处理。

(2) 如果不论何种原因，双方不能就合同价格和调整，或交船期的延长，或保证航速和载重量的增减，或向卖方提供附加保证，或本合同条款的任何修改(如有)未能达成协议，则卖方有权根据合同及说明书的有关条款继续建造本船，买方也应继续遵守未作任何修改的合同及说明书的条款。

3 材料和/或设备的代用

如果按本合同或说明书的需要用于建造本船的材料和/或设备无法及时采购而满足交船，在卖方提出合适证据并征得买方书面同意后，卖方可以提供达到船级社和建造本船所适用的规则、规范要求材料及设备。

4 买方供应品

买方应在卖方指定时间内，将说明书中规定的由买方自费提供的供应品提交给卖方船厂。

如果买方未能在规定时间内将该供应品提供给卖方，且将影响交船，则本船的提交按所延迟的日期相应推迟。买方应赔偿由于其供应品延迟而使卖方遭受的所有损失和损害。此赔偿款在交船时结清。

如果买方供应品交付延期____(____)天，则卖方为不损害自己的权益，有权在不将该项目安装到船上去的情况下继续建造本船，买方应接受按此完工的船舶。

在买方供应品送交卖方后，卖方应负责按说明书规定将项目存储和处理并安装到船上，不另收费。

在买方供应品运达后，双方应负责共同开箱检查，如果发现损坏且无法安装，则卖方有权拒收该买方供应品。

第六条 试航

1 通知

卖方以书面或电传并经书面确认的方式至少提前三十(30)天发出通知，并提前七(7)天确切通知买方和监造师关于本船按照规格书所述进行试航的时间和地点，买方和监造师要立即

认可已收到该通知。买方代表和/或监造师应在船上见证该试航，并在试航期间检查本船的性能。若买方和监造师收到通知后，买方代表无法参加本船试航，本船的交船日期将因此根据买方代表迟到的天数做相应的延长。如在上述通知收到后，买方代表无法参加本船试航引起试航延迟七(7)天以上时，买方将被视为放弃参加本船试航的权利，卖方可在无买方代表参加的情况下自行试航，对此，买方必须在卖方和船级社会签的证书基础上于试航后并对本条提及的修正处修改后方接受本船。该证书用以证明本船符合合同和规格书要求，并在各方面均是满意的。卖方特此保证为买方代表按时办妥必要的入境签证，否则，试航将推迟至买方代表抵达卖方船厂时为止，由此引起的延迟不得作为本合同第八条中的允许延迟。但是如果根据中国现行的法律和/或规定，卖方无法接受买方代表的国籍和其他个人资料，那么应卖方电传要求，买方应立即更换该代表或数名代表。否则本合同第七条所述的交船日期，若气候恶劣，该试航将推迟至气象条件许可时的次日进行。本合同双方理解到，试航所在的中国水域，其气象条件多变，而且事前并无警报。为此，本船试航期间若气候突变恶劣，阻碍试航继续进行，同意将本船的试航中止和推迟至天气好转的次日进行，除非买方以电传方式同意，并以书面形式确认，以天气突变前所作的试航为基础接受本船。如果因气候恶劣而推迟试航，该延迟应视为本合同第八条中的允许延迟。

2 如何实施

(1) 凡与试航有关的费用均由卖方承担。在本船试航期间和试航时，卖方必须自费提供必要的船员以符合安全航行的条件。试航应按规格书规定的方式进行，并满足规格书规定的性能。

试航路线由卖方确定，试航应在配备有速度测定设施的试航水域内进行。

(2) 为满足规格书规定的试航条件，卖方应为本船提供所需的

水、燃油和油脂，买方提供润滑油和液压油。双方提供的上述物品均应符合主机技术规格书的要求。在试航和试验期间所消耗的水、燃油、润滑油、液压油和油脂类费用由卖方承担。

3 试航载重吃水

买方根据本条第二款(2)规定提供试航所需供应品外，卖方应提供本船所需的淡水和试航所需的备品，使本船达到规格书规定的试航载重吃水所需的压载(淡水、海水或其他规定的压载物)由卖方付费。

4 验收或拒验的方法

(1)当卖方通知本船试航结束时，买方或买方的监造师应在此之后六(6)个工作日之内，以电传并用书面确认方式通知卖方接受本船或连同有关理由拒绝接受本船。

(2)但，若试航结果表明本船或本船任一部分包括其设备不符合本合同规格书要求，卖方应会同监造师检查故障原因，并采取有效的措施，消除故障进行修改，若有必要重新进行试航，买方不承担额外费用。当卖方通知这些修改和/或重新试航完成时，买方应在此六(6)个工作日内根据卖方所作的修改和更正后和/或重新试航的情况以电传并以书面确认的方式接受本船或连同有关理由拒绝接受本船。

(3)如果买方未能在上述(1)和(2)款规定的六(6)个工作日之内以电传并以书面确认接受或连同有关理由拒绝接受本船，买方应被视为已接受本船。

(4)本合同双方若对本船试航、试验的结果产生任何分歧、则应按地十三条规定的仲裁办法予以解决。

(5)买方不能因试航和/或进一步试航后有保留意见或备注而

拒绝接受本船。卖方必须在按本合同交船前完成此类修改(如果这些修改被卖方接受)。

5 剩余消耗品的处置

在买方接船时，本船还剩有卖方为试航提供的燃油、淡水或其他消耗品，买方同意以交船港的现行市场价向卖方购买上述物品，买方按照本合同第二条3(5)和4(5)规定付款。

买方应自费为试航提供润滑油和液压油，买方将以原价偿还上述试航实际消耗的润滑油和液压油，买方按照本合同第二条3(5)和4(5)规定付款。

6 验收的有效性

按上述规定，只要本船符合本合同和说明书，买方以书面或电传通知卖方接船应为最终的和有约束力。如果卖方符合下述其他条款规定的全部程序交船，买方不得拒绝卖方正式提交本船的要求。

第七条 交船

1 时间和地点

根据本合同第六条规定完成试航(或可能的重新试航)并为买方接受后，按技术说明书要求，本船将在____年__月__日或之前在安全系泊状态下由卖方在卖方船厂连同所有入级证书和法定证书交给买方，如果本船建造或本合同的履行因本合同许可的原因延迟交船，上述日期可予以顺延。

上述日期或按合同条款延迟的交船日期称之为“交船日期”。

2 何时和如何实施

如果买方和卖方各自履行了其在本合同中的全部义务，本船

的交付应在卖方向买方提交确认交船的交接船证书以及买方向卖方接船证书的同时立即生效，交接船文件一式四份，双方签字生效。

3 应提交给买方的文件

在买方接受本船时，卖方应将下列文件(取决于第五条2中的内容)，连同交接船证书提交给买方。

- (1) 卖方按说明书进行的本船试航报告；
- (2) 本船设备、属具含说明书规定的零备件等的清单，由卖方制定；
- (3) 卖方按第六条第五款指定的消耗材料、储备品清单；
- (4) 卖方按说明书制定的本船完工图；
- (5) 卖方提供的载重量和倾斜试验报告；
- (6) 按合同和说明书要求在本船交付时需提供以下全部证书：

各类证书需由有关当局或船级社出具。本船需满足本合同签字时业已生效的有关规范规则。所有证书应有一份原件交本船留存，二份副本交买方。

如果在交船时船级社或卖方以外的任何第三方无法出具完整的证书，卖方需提供船级社或卖方以外的第三方出具的临时证书，而在临时证书有效期届满前，卖方应将正式证书提交买方，对此，买方应予以接受。

(7) 卖方出具保证声明，即本船的任何留置权、费用、索赔、其他妨碍买方所有权的事项均不存在或已结清。特别是本船的交船港所在省或国家的赋税或费用绝对无关，也与卖方在交船前在其分包商、雇员和船员在本船试航或其他场合中发

生的全部债务绝对无关。

(8) 卖方开具的商业发票。

(9) 卖方提供的销售账单。

4 产权和风险

本船的产权和风险只在交船时才转移至买方。如上所述，双方在充分理解交船之前，本船和其他设备的产权完全为卖方所有，卖方承担风险。

5 船舶的驶离

买方在本船交付和接受后即拥有本船，并在本船交付和接受后七(7)天内将本船驶离卖方的码头。若买方未能在上述七(7)天内将本船驶离卖方的码头，在这种情况下，卖方有权要求买方在此后的任何时间立即移开本船，买方应向卖方支付合理的船舶停泊费。

6 本船招标

如果买方无正当理由无法在本船按合同和说明书建造完成后接船，卖方有权在上述所有必备程序完成后招标出售本船。

第八条 交船时间的推迟和延长

1 推迟原因

在实际交船前的任何时候，本船的建造和交船前所履行的条款(包括分包商的)因不可抗力的原因诸如战争、封锁、革命、暴动、战争动员、国内骚乱、**、罢工、破坏、工厂关闭、当地气温超过35℃、天灾、公害、瘟疫或其他流行病、地震、潮汐、台风、飓风、风暴或其他非卖方或其分包商所能控制的原因(视情况而定)，以及任一描述的不可抗力，无论其性

质前面是否指明，或卖方遭受损失或卖方工厂或其分包厂或本船的任何部分遭受火灾、洪水或其他有可能非卖方或其他分包商所能控制的原因或由于设备和/或材料供应厂商破产，由于上述不可抗力原因所产生的推迟时，卖方对此类推迟不承担责任，本船交付日期予以顺延，船价不得有任何扣减，但总的延长时间不应超过所有此类推迟的总和并受本条第三款中买方取消合同的权利和本合同所有关于所有权和允许推迟交船时间的相关条款的制约。

2 推迟通知

在卖方认为有权按本合同宣布推迟交船时，卖方应在推迟发生之日起七(7)天内以电传并以书面确认的方式通知买方推迟的日期和原因。

同样，此类推迟结束后七(7)天内，卖方应以书面或书面确认的电传通知买方推迟的终止时间，并确定由于此项延迟原因引起的本船交付的最大推迟日期。买方在收到该通知后三十(30)天内未能对卖方要求推迟交船做出反应，则被视为买方放弃反对推迟的权利。

3 超时推迟而取消合同的权利

如果所有允许推迟和非允许推迟的累计时间达到或超过____(____)天，但不包括第十三条所述的由于仲裁或买方违约或买方供应品延付引起的推迟，也不包括第五、六、十一和十二条中允许的延长或推迟交船的日期，在这种情况下，买方可根据本条款并按照本合同第十条的规定，以电传方式通知卖方取消本合同，该取消通知需经书面确认。卖方可在上述累计推迟时间之后的任何时候书面要求买方做出选择，这时买方在收到该要求后三十天内通知卖方其取消意图，或同意将交船日期延长至双方同意的日期，在此双方理解并同意，如果再发生本合同规定的推迟而引起取消，买方仍有权按上述有关条款取消合同。

4 允许推迟的定义

由本条第一款所述的原因导致的推迟，但不包括本合同条款所允许的任何其他交船日期的延长应理解为(并在此称为)允许推迟，并区别于按本合同第三条规定需调整船价的非允许推迟。

第九条 质量保证

1 材料和工艺的保证

在卖方将本船交付给买方后12个月内，卖方保证对本船、其船体、机械设备及其所有部件和所有由卖方和/或本合同中的其分包商制作完成或提供的包括材料、设备(但由买方或以买方名义提供的任何部件除外)发生因材料缺陷、设计错误和/或制作工艺错误引起的缺陷承担责任。

2 缺陷的通知

买方发现属于本保证范围内据以索赔的缺陷或偏差后，应立即以书面或书面确认的电传通知卖方。在买方的书面通知中应详细说明缺陷的性质和由此引起损坏的程度。卖方在保证期到期后三十天内未收到缺陷通知，卖方对保证期到期之前发现的缺陷不承担义务。在保证期到后三十天内应电传通知发生的缺陷，需要说明缺陷的性质和损坏的程度，则随后的索赔视为符合要求。

3 缺陷的修复

卖方应自行对本条所保证的本船或设备的任何部分所发生的缺陷进行必要的修复和/或更换。这些修复和/或更换应由卖方完成。

但是，如果卖方不能修理本船，如果卖方的更换材料、部件

的运输将影响或推迟本船运行，那么在此情况下，买方可自行选择在其他地方进行必要的修理或更换，但买方无论如何应首先尽快地用书面通知或书面确认的电传，告知买方将要修理的时间和地点。如果本船及其运行没有推迟，其运行未受损害，卖方有权由自己的代表或船级社代表，核实买方提出的缺陷的性质和范围。在此情况下，卖方在检验结束后，应迅速用电传通知买方，承认或拒绝这类缺陷属其担保提供范围。在一般情况下，随后指派的保证工程师，将代表卖方。

出现下列情况，卖方应立即将包括此类修理或更换含运输费的实际成本，或按日本、韩国、新加坡主要船厂实施类似修理或更换的平均费用包括其运输费用取其低者以美元电汇给买方。

(1) 卖方承认按本条应补救的缺陷，或

(2) 卖方在收到买方缺陷通知后三十天内，不接受也不拒绝上述缺陷，也不请求仲裁。

任何争议将按照本合同第十三条的规定提交仲裁。

4 卖方的责任范围

卖方对在上述担保期满后发现的缺陷不负责任。

卖方对由于本条第一款所述原因引起缺陷或损坏负责，卖方责任局限于上面第一款中规定的担保期内，由于一般磨损或不是由于上面第一款中规定的缺陷而导致的该船设备损坏，卖方无义务修理。发生在海上或其他地方的火灾、意外事故、或错误处理事故、疏忽或故意疏忽，是由买方及其雇员、代理人，包括该船官员、船员、乘员或在该船上工作的人员引起的，而不是卖方及其雇员、代理人或分包商引起的，因而造成该船及设备损坏，卖方不负责任。同样，对于那些由卖方和/或其分包商以外其他人的修理或更换而造成的本船设备

任何部件的损坏，卖方不負責任。

根据本合同条款，卖方将本船交给买方后，解除了本合同所述的一切责任和义务(保留第九条所明确规定的对买方的义务)，包括但不限于工艺、材料、设备、设计缺陷或其他缺陷的责任和义务，以及由于卖方忽略或错误导致的损失的责任或义务。卖方不負責买方在本船所承担的义务中的间接损失或特定损失或不论何种原因造成的，包括但不限于浪费时间，损失利润或收入或滞留费用在内的费用。

本条担保及卖方责任与义务是专有的和不可替代的，于此表示买方放弃了其他补救、保证、担保或责任，无论这些权利是明示的还是默示的，由法律赋予还是其它(包括但不限于适用性、适销性和间接损坏方面的责任)规定的，是否由卖方疏忽所引起的。该担保不能延长、变更或改变，除非买卖双方正式授权代表签署书面文件。

5 保证工程师

卖方应指派一名或二名保证工程师作为卖方代表，从本船交付之日起为该船服务十二(12)个月。买方及其雇员应给予该保证工程师充分的合作以便其履行卖方代表在船上的职责。买方应按照该船轮机长待遇给予保证工程师，并应向其提供食宿，卖方和/或保证工程师对此不承担费用。

买方应每月向保证工程师支付____美元(usd)作为各项开支，其中包括工资。买方还应承担在服务期满后飞返中国的旅费及保证工程师在履行其职责时与卖方方面通讯联系的费用以及(如有)其医药费和住院护理费。买方及其继承人和/或指定人有责任向卖方和/或保证工程师和/或卖方赔偿保证工程师的个人伤害，包括死亡、或保证工程师财产的破坏、损失或缺损，如果该死亡、伤害、损失和/或缺损是由于买方，其继承人和/或指定人或其雇员和/或代理人的重大疏忽或故意失误造成的。

有关本款细节，合同双方应按照本款内容在交船时另行签订一份协议。

第十条 买方的取消、拒收和解约

买方在本船交船前支付给卖方的付款为预付款。如果买方行使其根据本合同条款准许的取消和/或解除本合同的权利，买方应以书面或书面确认的电传通知卖方。这种取消和/或解除合同的通知应于卖方收到通知之日起生效。

届时，卖方应立即以美元向买方退还其因本船而向卖方支付的所有款项，除非卖方对买方的取消和/或解除有争议而提请仲裁。如果卖方对买方上述的取消和/或解除本合同有争议而提请仲裁，或卖方对仲裁裁决提起上诉时，卖方不退款，买方也无权要求中国银行根据退款保函退款，直至仲裁庭的裁决生效，裁定买方胜诉，买方的取消和/或解除是合法的，并由仲裁庭通知卖方为止。如果买方由于第八条第三款规定的累计推迟____(____)天或因第三条1(3)，2(3)，3(3)或4(3)的规定取消或解除本合同，卖方有退款义务，那么卖方应以美元按百分之____(____%)的利率一并付给买方。利息自该款项被中国银行纽约分行收到之日或卖方根据第二条4(2)，4(3)或4(4)指定的其它银行账户收到买方付款之日起计算至卖方向买方电汇退款之日止。但按本合同第十四条规定的总损失而实施取消或解除本合同，那么应根据此要求的数额向买方退款，不计利息。

在卖方向买方作此退款后，本合同各方对他方的责任、义务将完全解除。

第十一条 买方违约

1 违约定义

如果出现下列情况，买方被视为违反本合同规定之义务。

(3) 卖方根据本合同第七条规定按时提交本船，而买方没有接船。

2 违约通知

若买方因上述付款或履行义务违约，卖方应于本条第一款所述之违约发生之日，用电传通知买方，买方应立即用电传向卖方确认上述通知已收到。若买方在三(3)个日历日内不向卖方发出电传确认，应视为买方已按时收到上述通知。

3 利息和费用

(1) 如果买方对于本条第1(1)和/或1(2)规定的进度款项付款违约，自付款到期日后的15天期间，买方应按年利率为百分之____(____%)支付分期付款利息，十五(15)日之后按年利率为百分之____(____%)直至全部款项付清为止。如果买方未按本条第1(3)规定接收该船，应视为买方第五期进度款付款违约，并应支付按前述利率计算的利息，自第七条第7款规定的准备交船之日起算(包括当时在内)。

(2) 如果买方违反了前述1(1)、1(2)或1(3)的规定，除本合同有关规定条款外，买方不应支付卖方因买方违约而支出的成本、费用和开支。

4 交船前违约

(1) 若买方出现本条第1(1)、1(2)或1(3)所规定的违约，可根据卖方选择，将交船日按买方违约持续时间推迟。

(2) 若买方出现本条第1(1)、1(2)或1(3)所定义的违约，并持续十五(15)天，卖方可行使下列权利和补救措施。

b) (适用于买方对本条1(1)所定义的违约) 卖方有权要求买方支付第五期款项、利息以及根据本合同规定出售本船所花费

成本和/或费用，有权宣布未付的第二期、第三期、第四期款项到期，在宣布后，卖方有权要求担保人按其签发的保函条款立即支付所有未付的第二期、第三期和第四期款项。

5 本船的销售

(1) 当按上述规定取消或解除本合同后，如果认为适当，卖方完全有权建成或不建成本船，在此状态下卖方可公开或私下出售本船，采取自己认为合适的方法而无须对买方由此招致的损失或损害负责。

若出售本船，卖方应用电传或书面通知买方。

(2) 若出售已完工的本船，卖方出售所得收益应首先用于支付销售费用和由于买方违约给卖方造成的经济损失，然后支付未付的各期款项和/或合同价格差额及利息，利息按前述相关条款的规定，其利息计算自各到期日起算至售船收益日止。

(3) 若出售未完工的本船，卖方出售本船所得收益应首先用于支付销售费用和成本，由于买方违约对卖方造成的经济损失，然后支付建造本船所有成本(这里所指的建造成本应包括但不限于劳务费，和/或卖方为设备和/或未安装到船上的材料所付费用);和/或卖方已支付和/或要支付的本船任何费用、开支、消费和/或专利税减去卖方保留的分期付款，并补偿卖方因取消和解除本合同遭受的合理数额的利润损失。

(4) 在上述任何一情况下，若售船收益超过前述按照规定所需支付的总额时，卖方应立即将超过部分无息付给买方。但付给买方的各款项，如果有，数额不应超过买方已支付的各项款项的总额和买方供应品的成本。

(5) 若售船收益不足支付前述应付款项的总额，买方应按卖方要求立即支付其差额。

第十二条 保险

1 保险范围

自本船第一只分段上船台之日起至本船完工、交付及买方接收之时止，卖方应自费向中国一流保险公司投保本船及运至船厂用于建造、安装到本船上的所有机器、材料、设备及舾装件，包括买方供应品。

到交船日，保险总额应该至少等于，但不限于买方付给卖方各期价款的总额，其中包括买方供应品的价值。上述保险单应以卖方名义出具，此保险单下的一切损失向卖方支付。

2 保险赔偿费的使用

(1) 部分灭失

如果本船在交付和买方接收前，本船属于保险范围内的原因遭受损坏，且该损坏未对本船造成实际全损或推定全损，卖方将凭本条第1款所指定的保险单获得保险赔偿，并将其用于修理损坏部分，以满足说明书中所列的船级社及其他团体、当局的要求，也不向买方追加额外费用，买方应按合同接收按本合同及说明书完成的本船。

(2) 全损

若本船认定为实际全损或推定全损，则卖方应当：

a) 根据合同双方协议，按本合同条款继续建造。在此情况下，按前述保险单所得保险赔偿应用于重新建造和/或修理本船损坏部分和/或重新配备买方供应品，而不向买方加帐。但是合同双方须首先书面同意因重建工作实际需要，交船日期合理顺延及包括合同价格在内的合同其他条款的调整。

b) 如果出于各种原因，合同双方未能对上述事项达成协议时，卖方应立即不计利息地向买方退还买方按本合同已向卖方支付的所有分期付款以及买方船上供应品保险赔偿金额，至此本合同被视为已取消，合同各方对他方的权利、责任、义务到此终止。

在收到有关本船实际或推定全损的电传通知后三十(30)天内，买方应根据本款内容书面或电传通知卖方对此是否同意，若买方未对卖方做出此类通知，则将视为买方对此不同意。本合同将视为被取消和解除，买方获前述退款，且应适用本条款文。

3 卖方保险责任的终止

卖方对本船的保险责任在本船交付和为买方接受时即告停止和结束。

第十三条 争议和仲裁

1 仲裁条款

凡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均应提交上海国际航运仲裁院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2 交船期的变更

若就交船的争议问题提请仲裁时，卖方无权延长第七条规定的交船日期，买方也无权在规定的交船日期或卖方新定交船日期推迟接收本船。如果出于仲裁而影响本船建造，卖方可以延长第七条所定的交船日期，仲裁裁决应包括允许推延交船日期的期限。

第十四条 转让权

合同双方都不得将本合同转让给其他个人、商号、公司、或法人团体，除非事先征得双方同意。

第十五条 税务和关税

1 税务

所有与本合同有关的中国境内的税务，如果有，包括印花稅(如果有的话)应由卖方负担。卖方在中国境内或其他地方获得的用于建造本船的设备或装备，其税务和/或关税应由卖方负担。

2 关税

根据合同/或说明书条款将要或可能由买方从国外提供安装到本船的材料和设备以及由买方从国外提供本船航行用的备件、食品、物资在中国境内征收的关税以及出口本船或其部件、设备的出口关税费用(如果有)，应由卖方向买方补偿并保证买方利益不受损害。

除上述的税务和关税外，其他的税务和关税，如果有，应有买方负担。

第十六条 专利、商标和版权

本船的机器和设备可能印有专利号、商标和厂商名称。卖方应保证买方不受专利责任或各种性质与种类的专利侵权的索赔，其中包括履行本合同用于本船的已获专利或可获专利的发明而支出的费用，也包括可能有的诉讼费用和开支。

本条所述内容不应理解为可以转让本合同有关设备的专利权、商标号和版权。上述权利应完全归其真实、合法所有人持有。当本合同其他条文相反，卖方基于本条的责任，将不随任何具体期限届满而终止。

卖方在此承担的保护范围不包括由买方提供给卖方的设备或部件。

第十七条 通知

所有本合同有关的通知和通讯应使用以下地址：

买方：

地址：

电话：

电传：

传真：

卖方：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电传：

若地址变更，变更方应用挂号信通知对方。若未给对方以变更通知，则对方以前知道的地址，将被视为是正确的地址。

所有有关本合同的通知、要求、请求、说明书、建议和通讯，在到达对方地址后即视为已递交、答复确认电传或传真在发送时即视为已递交。

所有有关本合同的通知、通讯、说明书和图纸应用英文书写，本合同双方无义务将其译为其他语言。

第十八条 合同生效日期

本合同具备下列条件后生效：

(1) 本合同与说明书已签字；和

(3) 卖方收到根据第二条第6款由买方一流国际银行出具的并由中国银行及卖方认可的保函；形式如合同附件“b”□

(4) 买方收到根据第二条第7款由中国银行总行银行部出具的退款保函，形式见本合同附件“a”□

不论什么理由，上述各项条件中有一项或几项没有实现，则本合同应视为无效，不再具有任何效力。

第十九条 解释

1 适用法律

双方同意本合同和每一条款均按____国法律解释并有效。

2 不一致性

本合同说明书中所有文字和要求是用来阐述、解释和完善本合同的要求的。但如果说明书的文字和要求与合同条文不一致的解释，在此情况下，应以本合同条文为准。说明书与图纸也是互相解释的。如果有的内容，图纸上标明但说明书未作规定或说明书有规定而图纸上未标明，应视为两者都包含此内容。如果说明书与图纸相矛盾，以说明书为准。

但在本合同生效后，双方同意对说明书进行的修改，可能会

引起合同与说明书不一致或矛盾时，则以修改或变动为准。

3 定义

没有指明“银行日”或“工作日”的“日”应理解为“日历日”。

在此证实，有关各方于本文开头写明的日期正式签署本合同。

买方：

(签名)

姓名：

职务：

证人：

卖方：

(签名)

姓名：

职务：

证人：

承造方：

长江内河航运标准合同文本 福建造船厂合同篇五

乙方：（以下简称乙方）身份证号：

四、乙方如没有按合同定期付款，乙方向甲方所交定金全部取消。

五、协议签订前甲、乙双方各自的债权、债务，由甲、乙双方个人自理，协议签订后具有法律效应，如有任何一方违约按国家合同法处理。

六、未尽事宜必须由甲、乙双方共同负责解决，本协议一式三份，双方各执一份，渔业主管部门收执一份。

甲方： 乙方：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渔业船舶买卖合同范文二卖方：

买方：

一、船舶概况：

船名：

建造国/年月：中国 年 月 日

总长： 船宽： 船深：

满载吃水： 船旗/船籍港：

参考载货量： 总吨/净吨：

货舱/舱口： 散货船

主机/功率/台数：

付机/台数：

二、船舶价格

本船出售总价为：人民币制（ ）

三、付款方式：

1、买方在本合同签订后的个银行工作日内，支付卖方人民币（ ）作为定金，否则合同自动失效。在买方支付定金合同生效后，如卖方变故无法按约定时间出售该船舶，则卖方违约，卖方应双倍返还买方定金。考虑到卖方船舶上是否存在银行抵押，双方商定，为维护双方权益，卖方同意解除银行抵押，保证船舶正常交接予买方。

2、在双方交船签订(船舶实体交接证明)当日内，买方支付船价款计人民币（ ），以银行汇票或电汇方式至卖方指定帐户，卖方即可办理船舶交接。买方可以放船离港，余下10%船款卖方要在七个工作日办理好船舶注销手续后交付买方，买方付清10%余款，如卖方没有按时办理好一切手续，如造成损失由卖方负责。卖方保证在船舶交付时，所有船舶债务结清，没有任何形式的抵押及海事纠纷，否则买方有权终止本合同，卖方需向买方双倍返还金。

3、卖方应于船舶交接后、《船舶国籍》、《船舶营运证》的注销手续及相关过户手续。并将海事的注销证明复印和营运证注销的原件交予买方。若卖方未能在上述约定时间内办理好各证的注销手续，则属卖方违约。卖方须返还买方所支付的全部购船款及相应的利息(利息按买方支付金额的月息2%计算，不足月按天数计算)以及买方为收买该船所发生的相关费用的损失，其中包括买方接船发生的所有费用以及买方派上船员工资、路费等。同时卖方尚需向买方支付相当于船舶总价的30%违约金。

4、购船余款)买方将在收到卖方《船舶所有权》、《船舶国籍》和《船舶营运证》注销的证明及原证书的复印件后，一

次性支付卖方。

四、船舶检验及证书

卖方同意按船检证书中的航区的要求，保持证书的有效并在满足适航的状态下现状交接船。

五、交船时间和地点：

1、交船日期订为 年 月 日。

六、交船条件

1、卖方应保持船舶适航、设备良好的状态下交船。船上通讯和导航等设备的配备应满足船检的要求。签订本合同前，卖方需向买方提供一份详细的船舶现有全部物品清单，交船时卖方应按清单上全部物品应交付买方，该份清单应包括所有设备、图纸、说明书、有效船检证书及物料、备件、工具。船员私有物品除外。

2、买方按本合同条款支付约定款项。

七、文件、手续

1、交船时，卖方应当向买方提供船舶现有的全部图纸、技术文件和船级证书。包括在公司留存的技术资料也全部交付买方。

2、卖方在船舶交接后，须向买方出具该船舶无债务、无抵押、无海事纠纷的公司证明。在船舶交接后，须向买方提供收到船款的《收款收据》。卖方开具的证明若与事实不符，卖方须返还买方所支付的全部购船款及相应的利息(利息按买方支付金额的月息2%计算，不足月按天数计算)以及买方为购买该船所发生的相关费用的损失，其中包括买方接船发生的所有

费用以及买方派上船的船员工资、路费等。同时卖方尚需向买方支付相当于船舶总价的30%违约金。

3、船舶交接时，由买卖双方正式授权的代表签署《船舶实体交接证明》。该证明双方各持一份。

八、责任、风险划分

以该船《船舶实体交接证明》签署之时为界，交船前发生的一切风险、海事责任、债务、债权由卖方承担，卖方办理的各种保险终止。交船后发生的一切风险、责任、债权、债务由买方承担。

九、所有权声明

“ ” 轮，所有权归属人为 。

十、合同的签署和生效

1、本合同经双方代表签字后即生效(包括传真签署)。未尽事宜双方可另立补充协议。

2、本合同在执行中如有纠纷，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予以解决。如不能解决，可提请海事法院，通过法律途径解决。

3、本合同正本一式三份，双方各执一份，一份留给公司。

4、本合同于 年 月 日签署于 。

卖方(盖章)： 买方(盖章)：

卖方代表： 买方代表：

年 月 日

法定地址：

营业执照号：

乙方：

法定地址：

营业执照号：

1、船舶概况

船名： 船型：

船籍： 船级：

总长： 船宽：

船深： 总吨：

净吨： 载重吨：

建造厂家：

建造年月：

2、产权/经营权

甲方确认拥有本合同下的该轮的全部产权。

甲方确认该船不在光船租约下。

3、船价

该轮售价总计人民币(或美元)-----

4、定金

为保证本合同的严格履行，乙方同意在合同签订后的-----
个银行工作日内以银行汇票方式将人民币(或美元)-----
----的定金汇到甲方指定的帐户。

帐户如下：

户名：

开户行：

人民币(或美元)帐号：

5、付款

乙方应在实际交船前的-----天将剩余船款人民币(或美元)-
-----及剩余油款汇至上述甲方指定的银行，并将银行
凭证交给甲方。

6、验船

乙方已于-----年----月份在甲方的安排下验船，并同意
按验船现状接船。

7、交船时间和地点

交船地点：

交船期限：（由甲方选择）

甲方同意乙方在支付了上述定金并签署跟船保函后，可以委
派-----名代表上船直至交船，以便熟悉船舶状况，但跟船
人员不得干涉或妨碍甲方船员的正常工作。跟船人员的费用
和风险由乙方自负。

甲方应以书面通知乙方该轮3天交船预报和1天交船确报，乙方在收到3天交船预报通知后，应立即安排付清剩余船款及油款，乙方收到1天交船确保后，必须在-----天内接船。交船时，该轮必须处于漂浮状态，甲方按该轮现状交船，自然损耗除外。

甲方确认收到全部船款和油款后，双方即签订交接协议书。交接协议书经双方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公章后，该轮产权正式移交给乙方。甲方全体船员立即离船，船员离船后的食宿和回程的车费由乙方承担，并负责安排将船员送回。乙方同意付船员补贴每位人民币(或美元)-----。交船前，倘若该轮发生全损或推定全损，本合同自行解除。甲方应将乙方已付款项全额如数退还。

8、备件和燃料

该轮包括船上的备品备件由甲方按清单移交给乙方。属于甲方专用的船上图书、资料表格和文件等不包括在内，船员的私人行李和物品也不包括在内。船上剩余燃油、未使用过的润滑油、伙食由乙方接收并按交船地当日市场价格计价付款，并一次性付清。

9、文件

交船时，甲方应将现有的船检证书及该轮技术图纸无偿提供给乙方。若乙方提出要求，甲方应将其现有的该轮的其他技术文件及时交给乙方。该轮的国籍证书、船舶的所有权证书、电台执照、船舶签证簿、海关监管簿、航海日志、轮机日志、营运证、最低安全配员证书、造船厂提供的该轮的稳性计算书、船舶防油污计划和ism文件(如有)等应由甲方收存取回，但乙方有复印的权利(船舶油污计划和ism文件不提供复印)。

记。同时，乙方应将下述文件递交给甲方：一、营业执照复印件；二、授权书；三、乙方办理该轮登记所在登记机关名称、

地址、传真、电话、联系人和邮政编码。

10、债务

在交船前，甲方承诺该轮没有任何船舶优先权、船舶抵押权和随船债务。

11、费用的约定

交船前，该轮所发生的各项费用由甲方承担；交船后，该轮所发生的各项费用由乙方承担。甲方应向原船舶登记机关办理船舶注销手续，乙方应办理该轮所有权登记，其费用各自承担。

12、船名和标记

该轮移交后，乙方不得使用原船名和烟囱标记。

13、乙方违约责任

若乙方未能按时支付定金，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承担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和按年利率-----%计算的全部损失费用的利息。

若乙方未能在收到交船预报后-----日内按本合同第五条的规定支付船款，或未能在收到交船确报后-----日内接船，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定金及其利息归甲方所有。若定金及其利息收入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乙方还应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费用，并承担甲方全部损失费用的利息(按年利率-----%计算)。

14、甲方违约责任

若甲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方式和期限通知乙方接船，乙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收到乙方解除合同通知后，应在-----

个银行工作日内退还所收到的全部船价款(包括定金)及利息(按年利率-----%计算)。

15、不可抗力

本合同在执行中如发生地震、火灾、海啸、战争等不可抗力而致使甲方不能履行合同，则甲方应立即通知乙方终止合同。另外若由于其它特殊原因如台风、大于该轮抗风能力的大风、雾以及国家政府机关规定等造成甲方不能按合同条款规定之日期交船，甲方应提前----天通知乙方，同时提出新的交船日期，乙方有权选择撤销合同或保留合同。若乙方选择撤销合同，则本合同立即终止；若乙方选择保留合同，则乙方应接受甲方提出的新的交船日期。

16、仲裁

在本合同的解释和履行中如发生纠纷，原则上由双方协商解决；若协商未能达成一致，则提交中国海事仲裁委员会上海分会按我国有关法律进行仲裁。该仲裁是终局的。

17、附则

本合同经双方授权代表传真签字盖章后生效。

本合同正本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副本两份，双方各执一份。正副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以通过协商并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甲方代表：

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 乙方代表： 日期： 年 月 日